

# 滕州市城乡水务局

##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政府办公厅、枣庄市政府办公室、滕州市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特编制滕州市城乡水务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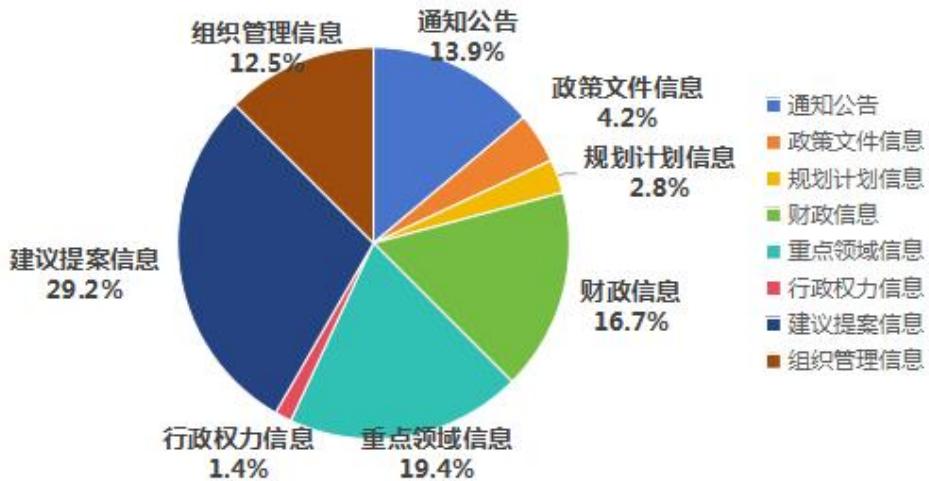
###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滕州市城乡水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完善信息公开组织机构建设，遵循公开、公平、便民的原则，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全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6条。其中，通过滕州市人民政府官网“滕州市城乡水务局”栏目公开信息80条；通过滕州市人民政府官网信息公开页面公开信息72条，含通知公告10条、政策文件信息3条、规划计划信息2条、财政信息12条、重点领域信息14条、行政权力信息1条、建议提案信息21条、组织管理信息9条；“滕州水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94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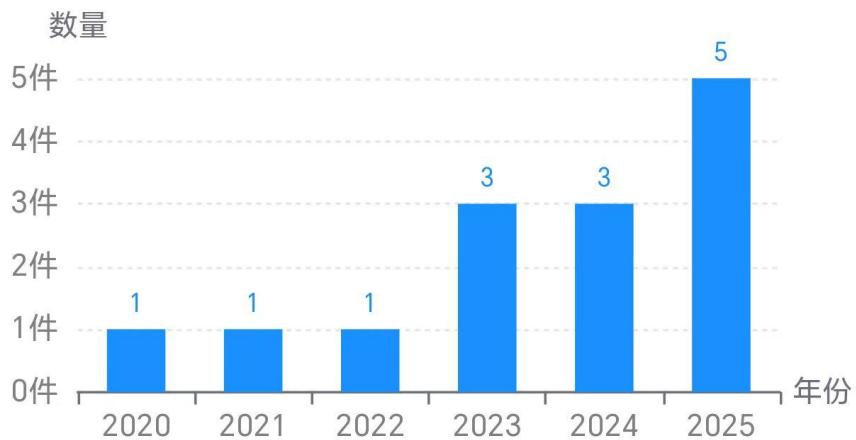
## 政府官网信息公开页面各类信息公开数量分布



## (二)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市城乡水务局受理依申请公开 5 件，全部按时限要求办结，其中予以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无法提供 5 件，不予处理 0 件，转结下年度继续办理 0 件。本年度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 1 件，结果维持 1 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依申请公开数量变化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机关科室合力抓、专人负责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动态扩展公开内容，结合群众关注的重点热点问题，定期对公开内容进行梳理。严格按照“谁主管、谁发布、谁审查”“先审查、后公开”和信息公开“三级审查”制度，持续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市城乡水务局2025年度无违反规定和过失泄密情况。

###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聚焦法定公开内容，切实加强滕州市人民政府官网“滕州市城乡水务局”栏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滕州水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建设与管理，持续提升平台发布水务信息、解读涉水政策、回应群众关切的能力和水平。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做好信息公开和宣传经费保障工作，严格按照信息发布流程开展工作，研究制定公开考核、评议、责任追究和监督检查办法。结合工作安排，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培训，推进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5年度参与滕州市部门政务公开绩效考核，未进行社会评议，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栏目内容更新不够及时，时效性有待加强。二是公开内容分布不够均衡，未能全面覆盖水务领域的各项工作。三是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统筹协调，进一步压实水务信息公开工作责任，细化并优化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流程，确保涉水信息及时、完整、准确向社会公开。二是拓展水务政务公开覆盖面，聚焦水资源配置、水环境保护、水安全保障、供水排水服务、节水型社会建设等民生关切领域，主动、定期发布权威

信息，回应社会关注。三是夯实水务信息公开工作基础，健全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强化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稳步提高水务信息公开的整体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方面。2025年，滕州市城乡水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 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2025年，滕州市城乡水务局认真按照《枣庄市2025年政务公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滕州市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开展工作。

3.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方面。2025年，滕州市城乡水务局共办理建议提案19件（其中，枣庄人大建议1件、枣庄政协提案1件、滕州人大建议10件、滕州政协提案7件），已全部办结，人大代表与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均已采纳，并将办理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进行了公开。

4. 开展政务公开创新方面。滕州市城乡水务局采取多种方式，不断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目录，不断提升创新政务公开工作。

5.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6.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7.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与滕州市城乡水务局联系  
(地址: 滕州市学院东路 2199 号, 电话: 0632-5691320; 电  
子邮箱: [tzswjdys@zz.shandong.cn](mailto:tzswjdys@zz.shandong.cn))。